

证券代码：830830

证券简称：新昶虹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830	新昶虹	2025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南京）律师事务所李峰、葛畅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4 年度财务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2024 年度财务报告》。

（四）审议《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相关规定，公司为了实施公司战略，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特制订《2025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

（五）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股东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六）审议《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状况，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公司拟根据其经营发展需要，向关联方控股股东江阴市新长江继电有限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张文宝、张敏华借款，借款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经由贷款方和借款方商定为零息借款。

2、公司拟根据其经营发展需要，将位于江阴市云亭街道松文头路 7 号的厂房，面积约为 1,000 平方米出租给江阴市新长江继电有限公司用于生产低压电器元件，年租金为 70,000 元。年用电金额不超过 2,000 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江阴市新长江继电有限公司、张文宝先生、张敏华女士。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融资计划及关联担保的议案》

为补充公司经营现金流需要，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拟向各银行等金融机构申

请综合授信额度及贷款，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江阴市新长江继电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文宝先生和张敏华女士为以上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以公司与各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交易合同为准。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江阴市新长江继电有限公司、张文宝先生、张敏华女士。

（九）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2025 年 2 月 9 日国家发改委及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及 2025 年 4 月 11 日发布的《关于加快推进虚拟电厂发展的指导意见》，公司拟与有能力开拓当地业务的合适人员共同出资设立一个控股子公司参与虚拟电厂建设营运，注册地为除新昶虹本部云亭街道外的江阴范围内的乡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不低于人民币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不低于 70%；有能力开拓当地业务的合适人员出资人民币不高于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不高于 30%。

5,000 万元投资将主要用于征地 20-30 亩，建设约 1 万平方米生产厂房，建设 2500KW/30000KWH 度电储能电站及 100 个充电桩。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

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莉 联系电话：0510-80121659；传真：0510-86016662；联系地址：江苏省江阴市云亭街道开源路 2 号；联系邮箱：li88617659@126.com；邮政编码：214422。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阴市新昶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